

附录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勘察设计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1、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营业执照； 2、同时具备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类乙级（或以上）资质。 注：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对于未列入“名录”或投标人名称、资质信息与“名录”查询结果不符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 (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 <u>5</u> 年内 (即 2020 年 3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 累计完成 <u>30</u> km 或以上 (其中有 1 个单个合同段不少于 5km) 类似工程的设计或勘察设计业绩。

注:

1. 投标人提供的勘察设计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 则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 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 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 此业绩不予认定。

2. 类似工程是指: 指单改双、县道网升级改造、路网联结改造、新建或改、扩建或路面改造四级公路或以上级别公路工程项目。

3. 如同一业绩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 可分别计算。

4. 投标人应根据本表要求, 如实填写表 (三) -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并按要求提供资料证明其满足资格审查条件 (业绩最低要求)。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 (信誉最低条件)

信誉要求
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勘察设计单位）信用评价（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 D 级； 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全国公路从业单位（勘察设计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定为 D 级。

注：

1. 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

附录 4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

注：

1. 路桥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路桥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道桥施工、路桥施工、市政路桥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等专业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

2. 项目负责人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二代身份证扫描件；②职称证书扫描件；③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或非独立法人分支所属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社保时段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

3. 类似工程是指：指单改双、县道网升级改造、路网联结改造、新建或改、扩建或路面改造四级公路或以上级别公路工程项目。

附录 5资格审查条件(分项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路线分项负责人	1	路桥或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路基、路面分项负责人	1	路桥或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桥涵分项负责人	1	路桥或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工程测量分项负责人	1	路桥或测量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预算分项负责人	1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或交通部公路工程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交通安全设施分项负责人	1	路桥或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工程师

注：

1. 路桥相关专业职称包括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路桥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道桥施工、路桥施工、市政路桥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等专业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

2. 本表所要求的相关分项负责人在投标阶段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相关承诺即可（承诺函格式自拟），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提交实际投入的人员。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按招标文件规定被认定为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设计单位）信用评价等级较高的投标人优先；（采用如下的优先顺序：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 AA 级投标人、承诺使用 A 级投标人、不承诺使用的 A 级投标人、B 级投标人、未参评且被确定为 B 级投标人） （3）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评标委员会视投标人情况综合比较，投票确定其名次。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款规定的时间，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银行保函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密封递交，其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d. 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提交担保的，需符合前附表 3.4.1 条款的规定。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7）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

		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9)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2)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 投标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总报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 投标报价的大小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有）、勘察资质证书、设计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如企业所在地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而无法提供开户许可证的，则需附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人民银行账户管理系统查询的基本账户信息截图”）。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 1.4.4 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35 分； 主要人员：20 分； 技术能力：0 分；

		业绩：25 分； 履约信誉：10 分。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1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①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②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的范围：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最高投标限价的 100%；（注：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的评标价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但仍参与评标价的得分计算。） ③若投标人的评标价均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时，则以最高投标限价的 85%的评标价平均值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3 位小数